

附件 1

2025年度湖南省邵阳水文水资源勘测中心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部门（单位）名称：



二〇二六年四月三十日

（此页为封面）

2025年度湖南省邵阳水文水资源勘测中心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根据《中共湖南省委办公厅 湖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湘办发〔2019〕10号）和《湖南省财政厅关于开展2025年度省级预算部门绩效自评和部门评价的通知》（湘财绩〔2026〕2号）要求，我中心党委高度重视，迅速成立绩效自评工作小组，专门制定了本中心部门绩效自评工作方案，开展2025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现将2025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报告如下。

一、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一）机构设置和人员编制情况。

湖南省邵阳水文水资源勘测中心是省人民政府水行政主管部门领导下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管理的副处级水文行业管理机构，在省地双重管理下行使水文行业管理的职能，中心机关位于邵阳市大祥区西湖路412号。邵阳水文勘测工作始于1931年10月，在武冈市设立武冈雨量站。1950年1月在邵阳市区临津门地段设立邵阳水位站。1958年成立邵阳水文分站，1991年3月经湖南省机构编制委员会〔湘编办（1991）98号〕批准更名为湖南省邵阳水文水资源勘测大队。1995年更名为湖南省邵阳水文水资源勘测局。2019年9月经湖南省机构编制委员会〔湘编办

(2019)13号]批准更名为湖南省邵阳水文水资源勘测中心。我中心共有编制75人，其中参公管理编制30人，事业编制45人。年末实有在职人员65人，其中参公管理人员27人，本年参公管理人员招录1人，退休1人，系统内调入2人，事业人员38人，招录1人。退休人员49人，本年退休人员去世2人，新增退休1人。

(二) 主要职能

负责管理邵阳市范围内主要河流及其支流的水文勘测、水资源分析评价、水环境监测、水文情报预报等业务工作。主要职责：组织实施水文事业发展规划；贯彻执行水文行业技术规范和标准，负责水文站网、水文基础设施、水文信息化建设；负责涉水信息的采集与处理，提供实时水文信息与水文情报，参与防洪调度；负责水文水资源调查、分析、评价，组织实施突发性水污染事件应急监测预案；依据有关水文法律法规，承担水文测报设施保护工作，负责水文执法工作；协助水行政主管部门实施水资源的统一管理、开发和保护；在地方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及重大建设项目的实施中，参与水资源论证、水生态水环境评价、防洪影响评价、水土保持方案编制等工作；承办上级交办的其他工作。

(三) 绩效自评工作组织及开展情况

1、加强组织领导，强化责任落实。

我中心高度重视绩效自评工作，成立了工作领导小组，单位主要负责人为本单位预算绩效管理第一责任人，认真落实有关要求，及时制订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方案，明

确了绩效评价范围、绩效评价依据、自评工作内容、责任分工和具体程序步骤安排，将财政支出绩效评价作为规范财政支出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的重要手段。严把工作质量，严守工作纪律，确保绩效自评工作顺利开展。

2、精心组织实施，确保自评质量。

按照自评方案的要求，对照各实施项目的内容逐条逐项自评，遵循科学客观、公正公开的原则，按照规范的程序，科学制定绩效指标、合理确定指标权重，全面分析预算资金情况、项目管理情况、产出指标和效益指标以及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确保自评质量，为下一步工作夯实基础，所有资金使用都能做到公开、公平、公正，随时接受上级检查验收和人民的监督。

（四）部门整体收支情况

2025 年收入 2340.36 万元，与决算保持一致。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803.59 万元、其他收入 536.77 万元（含本年收入 522.15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14.62 万元）。

2025 年决算本年支出 2267.2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716.37 万元、项目支出 550.85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合计 1773.59 万元。

（一）基本支出情况

基本支出是为保障本单位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 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包括用于在职人员的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

社会保障费用、退休人员的绩效工资、抚恤金等人员经费以及培训费、办公费、水电费、维修（护）、“三公经费”等日常公用经费。

2025年本单位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546.59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1289.69万元，商品和服务经费支出50.00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206.90万元。较上年增加178.89万元，增加比率13.08%。增加原因在于在职职工人数增加3人，人员经费增加，补发了2024年度单位年度考核绩效奖及提标工作，工资福利支出增加147.16万元，同时2024年12月去世退休职工的抚恤金2025年发放，抚恤金增加21.10万元，退休人员绩效奖工资增加15.00万元。

（二）项目支出情况

2025年本单位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227.00万元，其中：其他项目支出227.00万元（其中水利工程建设支出10.00万元，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支出135.00万元，水文测报支出27.00万元，防汛费支出55.00万元）。较上年减少169.06万元，减少比率42.69%。减少主要原因本年度没有安排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水质监测费用，同时收到第十批中央水利救灾资金30.00万元没有形成支付，结转防汛费30.00万元。

其他项目资金包括其他事业类发展资金。其他项目支出按照“规范管理、注重绩效”原则，严格遵守预算法和实施条例及相关财政规章制度和有关规定、程序及要求，严格执

行省财政厅批复的项目及预算，确保资金使用效率效益。

2025 年其他事业类发展资金支出 227.00 万元，主要用于大江大河水文监测系统建设工程、水资源公报编制、国控能力运维、水文设施设备维护、水文测船维修、水毁设施的维护、水文测验、水文情报预报及水文资料整编等。

（三）事业单位经营服务支出情况

本年无事业单位经营服务支出情况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本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五）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本年无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本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我中心依据预算法、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以及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相关指导原则，从零基预算改革实施、运行成本、资金分配、使用和管理，资产和财务管理，政府采购、管理效率、履职效能、社会效应、可持续发展能力和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方面，对2025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进行了评价，自评得分99.69分，具体情况如下：

（一）零基预算改革实施方面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对深化财税体制改革做出的全面部署和中央、省、市关于深化零基预算改革的精神，我中心党委高度重视，召开专题会议研究部署零基预算改革相关工作，摸清单位的家底，以实际需求为导向，打破基数概念和支出固化僵化格局，坚持“以零为基”、坚持“以事定钱”、坚持“以效促用”，重新评估各项支出的必要性和合理性，为水文中心预算管理转型指明了方向，为合理编制 2026 年度部门预算打下了坚实的基础。

（二）运行成本方面

按照省财政厅“收支测算准确、真实、合法合规，人员经费按标准，公用经费按定额”的预算原则，编制 2025 年本级部门预算。

1.建立健全各项管理制度。

2025 年我中心进一步完善内控管理制度，规范财务管理的职责职能、预算编制、审批权限、审批流程、报账手续等，为财务工作稳定有序地开展提供了有力的制度保障。财务管理制度中包含了经费管理、经费审批、地方经费使用、现金及支票管理和财务管理等方面。对“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差旅费、公务卡强制结算目录制度等进行了完善，项目资金专款专用。中心领导加强对财政预算资金的管理，全中心职工都严格遵守财经纪律，严格按照财务管理制度照章办事，没有发生违反财经纪律、违反财务管理制度的情况。计财科每月按时汇报单位财务工作及

分析报告，让领导及时了解掌握财务收支情况，做好参谋助手工作。同时，在开支控制、办公用品采购、大宗印刷管理、公车运行、车辆租赁等方面严格执行相关制度。以上制度的严格执行，进一步健全了财务管理制度体系，加强了单位运行经费等方面的管理，确保我中心各项经济活动合法、合规、有序开展。依据《湖南省水利厅厉行节约管理办法》，牢固树立“过紧日子思想”，在节约用电用水、降低车耗、办公费、职工食堂等方面认真落实各项规定，严格控制运行成本。

2. 在职人员在编制控制范围内

在职人员控制率 = (在职人员数 65 / 编制数 75) × 100% = 86.67%。

3. 严格控制“三公经费”

第一、“三公”经费年初预算与上年相比持平。“三公经费”变动率 = [(本年度“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 19.00 万元 - 上年度“三公经费”决算数 19.00 万元) / 上年度“三公经费”决算数 19.00 万元] × 100% = 0%。第二、“三公经费”支出与上年度对比减少 4.66 万元。“三公经费”控制率 = (“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 14.34 / “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 19.00) × 100% = 75.47%。2025 年“三公经费”没有超出预算安排数，符合“三公经费”预算管理。

2025 年“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项目	预算数	决算数	差异	备注
----	-----	-----	----	----

公车购置	0	0	0	
公车运行维护	17.0	13.90	-3.10	本单位本年度内有1辆公车待报废，停止使用，公车运行维护减少3.10万元。
出国经费	0	0	0	
公务接待	2.0	0.44	-1.56	根据最新规定，省内公务不接待，公务接待费减少1.56万元，
合计	19.0	14.34	-4.66	

4.公用经费控制率

2025年公用经费控制率 = (实际支出的公用经费总额 211.18 / 预算安排公用经费总额 211.18) × 100% = 100%。

(三) 管理效率方面

1. 预算执行情况

2025年全年预算数 2340.36 万元，预算执行数 2267.22 万元，预算执行率 96.87%。项目预算支出全年预算数 623.99 万元，全年执行数 550.84 万元，预算执行率 88.28%。全年预算执行率高。

2025年我单位部门整体支出预算执行进度高，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较好，无完成偏离度较大项目。主要源于本年度我单位对项目执行进度和预算执行进度多措并举，加强预算绩效“双监控”工作实施力度，从多方面保证预算资金的支付，绩效目标高效完成。

2. 预算调整率 0%

2025 年预算批复数 1860.91 万元，上年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14.62 万元，年中省、市（县）财政追加预算经费 464.83 万元，剔除政策性追加人员经费因素 212.68 万元（2024 年度省直农口单位工资和离休费提标、2024 年度省直机关单位年度绩效奖、绩效工资补发、抚恤金、丧葬费等），追加专项经费 252.15 万元，预算调整率为 0%。

3. 预算指标结转和结余

年末结转和结余 73.1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结转和结余 30.00 万元（防汛 30.00 万元），其他收入结转和结余 43.15 万元（水文测报 43.15 万元）。

4. 政府采购按程序和要求执行

2025 年严格按照政府采购管理办法的要求，严格执行电子卖场采购管理规定，政府采购程序符合管理要求。加强财务报账手续内部控制，加强对政府采购流程、手续的规范管理，形成依法合规、运转高效、风险可控、问责严格的政府采购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实现对政府采购活动内部权力运行的有效制约。政府采购 2025 年预算数 456.36 万元，实际采购金额 456.36 万元，政府采购执行率为 100%。

5. 资产管理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我中心资产总计 3284.66 万元，负债合计 41.94 万元，净资产合计 3242.72 万元。固定资产原值 7765.25 万元，固定资产累计折旧 5231.87 万元，固定资产净值 2533.38 万元，无形资产原值 214.14 万元，无形资产为土地。2025 年根据《湖南省财政厅关于开展省级行政事业单位资产清查盘点和数据治理的通知》（湘财资函〔2025〕3 号）要求，对本中心的资产进行了全面梳理盘点，摸清了家底。对标文件要求，聚焦“一物一卡”国有资产数据信息化、标准化、系统化、规范化管理原则，完善资产基本信息、财务信息、使用信息和特性信息，促进数据收集与录入质量提升，以确保资产数据的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推动账实相符、账卡相符、账表相符、账账相符，努力实现资产管理与财务管理、预算管理、实物管理有机衔接。同时按照资产管理的有关规定，做好资产配置、使用、处置事项的审核、批复和统计上报等工作，购买固定资产先由购买部门写出申请，分管领导同意后报中心主任审批，再到电子卖场进行购置。本中心固定资产都能正常使用，无闲置资产，固定资产利用率 100%。

6. 预决算信息公开透明

2025 年，我中心全面落实零基预算改革要求，严格按照“全口径”预算的原则，合理编制 2025 年度部门预算，编实基本支出，压缩一般性支出，合理编制项目支出。认真细致编制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真实准确填报基础数据，按时上报决算数据资料。按照统一要求和部署，在省水利厅门户网站公开了 2025 年度部门预

算、2024 年度部门决算、2024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各项应向社会公开的信息及时、完整、真实的公开。

（四）履职效能和社会效应等方面

2025 年主要工作推进情况

1、党建引领强根基。深化理论武装，将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二十大、二十届四中全会精神作为首要政治任务，开展“第一议题”主题学习 15 次、中心组学习 12 次，推动理论学习入脑入心；夯实组织基础，推进党支部标准化规范化建设，积极申报市直机关“四强”党支部；高质量召开 2024 年度民主生活会和支部组织生活会；顺利完成中心党委、纪委、团委换届选举工作；强化纪律执行，建立中层以上干部廉政档案，落实廉政谈话制度，开展集体及个人廉政谈话 10 次；聚焦违规挂证、公款吃喝、公款旅游、经商办企业等突出问题开展专项整治；围绕工作考勤、防汛值班、资金收支和项目建设等开展督查 20 余次。深耕文明创建，开展乡村振兴、道德讲堂、世界水周等实践活动 3 次，志愿服务 300 余人次；完成乡村振兴驻村人员轮换，拨付帮扶资金 13 万元；组织 4 场节日文化活动，积极申报全国文明单位。

2、主责主业提质效。提升监测能力，全面部署 2025 汛前准备工作，开展应急监测演练 1 次；完成 11 个基本水文站测站任务书修订和考证；全面落实湖南省水文测站管理办法，规范测站工作；推进新仪器比测分析，邵阳站时差法正式投产；落实新宁水

文站受新建（改建）工程影响补救措施。精准预测预警，组织召开资水流域 2025 年汛期雨水情趋势会商，发布预测报告；启动水文测报Ⅳ级应急响应 5 次、Ⅲ级 1 次，发布各类雨水情信息 243 期；为柘溪电站、犬木塘水库等重点水利工程项目提供专项服务，发送水情提醒 40 余次，专题材料 8 期，完成近 5 年服务资料汇编，为工程科学调度提供数据支撑。优化水资源服务，完成娄邵地区 388 个水质站点、3 个国家地下水监测站点、5 个水生态站点及 106 处全市千吨万人以上供水工程、大祥区和北塔区农安饮水水质检测分析任务；推进 77 个国控水量监测站点修复改造及运维监管，站点“四率”保持 95%以上；对 18 个主要河流控制断面开展生态流量预测预警并发布监测月报；协助永州、娄底开展水污染应急监测；编制完成 2024 年邵阳市及 6 个县级水资源公报，完成用水统计复核，推进 10 个水库及河流断面生态流量确定（复核）工作。

3、项目建设稳推进。高质量完成塘渡口水文站搬迁、塘田市镇水位站建设、邵东城市内涝防汛监测等重点项目建设任务；扎实开展生态流量监测设备、在线雷达波测流系统、城区局时差法系统运维服务；改造升级 7 处自动测报站点，处理故障 42 站次，监督落实墒情站运维工作 117 站次，提升基础设施保障能力。

4、内部管控严规范。规范内部管理，每月召开工作碰头会，及时协调解决工作推进中的难点问题；推动不动产权统一登记，按时间节点完成资产清查和数据治理；开展办公用房清理与公文抄袭专项整治，封存办公用房 43 间，梳理排查 3 项公文问题；推

进“湘办通”平台应用与《湖南省水文志》材料收集，按节点落实工作。优化队伍建设，修订绩效工资分配、年度绩效考核等制度；开展新进职工业务考核和基层职工技能考核；制定并实施青年政治学习和干部职工理论学习计划；选拔调配中层以上人员 5 人次，组织干部培训十余场；评聘高级工程师 1 名、工程师 2 名；1 人获省水文系统勘测技能竞赛单项第一名。抓实安全生产，开展“安全生产月”系列活动；升级改造机关门禁与监控系统；召开专题会 5 次，制发文件 6 份，开展检查 18 次，排查整改一般隐患 82 处，实现“零”事故目标。做深行业宣传，围绕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防汛测报、安全生产等主题多维宣传；发表水文服务保障洞口县高考组织工作、“十四五”期间邵阳水文发展成就等深度稿件，展示水文担当及发展成果。

重点及亮点工作

1、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走深走实

中心党委高度重视，专题研究学习教育工作 8 次，召开动员部署会，成立工作专班并制定方案；实现学习全覆盖，开展“第一议题”专题学习 8 次、中心组学习 7 次，举办专题读书班、讲座、警示教育会各 1 次，党委书记及班子成员、支部书记讲党课 6 次，各支部开展学习 15 次、“一学一讲” 6 次、青年理论学习 3 次、专题团课 3 次；坚持学查改一体推进，党委班子查摆 12 个方面 15 个问题，均完成整改销号。

2、现代化雨水情监测预报体系持续完善

推进水利测雨雷达建设，配合完成新宁、绥宁、洞口等地 4 个站点查勘选址及土地租赁协调；完成中小河流水文应急监测工程一、二期技术施工设计；建立流域内水旱灾害重点防御档案，完成 11 个基本站测验河段及资水、邵水重点河段两岸初步测量和 3D 建模；开展县域洪水风险区及干旱风险区资料收集，夯实水文监测基础。

3、暴雨洪水预警预报精准高效

暴雨洪水期间严格落实“四预”措施，所有站点水系洪水过程均提前预警。其中 6 月 7—8 日，有效应对洞口县近 20 年来最大洪水过程，为高考组织工作提供有力技术支撑，获地方政府和防汛部门肯定；5 月 28 日，红岩（二）站、黄桥站洪峰水位预报与实际误差仅 0.05 米、0.13 米；多次精准预测犬木塘工程坝址河段洪水过程，为避免灾情提供科学预警叫应。

4、《湖南省水文条例》宣贯落地见效

召开专题宣贯会，梳理完善工作制度，规范水文工作开展；制作宣传展板海报张贴于办公区及测站周边，通过水情短信平台向防汛责任人推送《条例》施行信息；主动“送法上门”，向市、县党委、政府及水利、财政等部门汇报实施要点，推动市水利局在全局会议中增设《条例》解读环节；洞口县局按要求率先开展水文资料汇交，成功争取地方专项经费支持。

（四）服务对象满意度方面

2025 年我中心深耕文明创建，开展乡村振兴、道德讲堂、世

界水周等实践活动 3 次，志愿服务 300 余人次；完成乡村振兴驻村人员轮换，组织 4 场节日文化活动，积极申报全国文明单位。2025 年在防汛抗旱测报服务中获得市委常委会、市政府常务会表扬，1 人得到市政府记功奖励，机关党支部被评为市直机关“示范党支部”，在全省水文系统监测技能竞赛中，1 人获省水文系统勘测技能竞赛单项第一名。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社会满意度不断提高，在防汛抗旱工作中获得了省、市各级领导的一致好评。

2025 年我中心在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的满意度问卷调查中，发出问卷 7 份，收到问卷 7 份，满意度 100%。

五、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1、预算绩效管理具有专业性和复杂性，工作人员业务水平有待提升，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有待加强。

2、部门绩效管理不够科学，绩效目的不够明确、不够量化、指标设定不科学、依据不充分。

六、下一步改进措施

1、深化零基预算改革的要求，加强对预算绩效管理的认识，充分理解财政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注重绩效目的、评价指标的关联性，更加科学合理的确定部门绩效目的和评价目的。

2、强化部门预算约束，细化预算编制，严格预算执行，合理制定项目方案和计划，减少预算执行中的项目预算调整和结余。

3、建立健全各项内部控制制度，规范财务管理，严格控制支

出。

4、建立科学合理的项目预算效果考核机制，依据预设的绩效数量、质量指标全面衡量预算实施效果，既重“绩”，更重“效”。

七、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绩效自评结果将作为下年部门预算安排的重要依据，与预算调整和项目安排挂钩。按照省厅的要求在水利厅官网上公开。

八、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2025年省级部门预算批复为1860.91万元，2025年度部门决算年初预算数调整为1875.53万元。